檔　　號：111/010501/2
保存年限：99

簽　於　秘書室綜合業務組

日期：111/01/13

主旨：檢陳本校110學年度第4次行政會議紀錄(附件1)1份，謹請鑒核。

說明：

一、旨揭會議業於111年1月11日(星期二)下午3時35分召開完畢。

二、會議紀錄暨主席指示事項管制表(附件2)併會議紀錄發送相關單位辦理。

擬辦：奉核可後，以電子郵件發送本校各單位，由各單位以電子郵件傳閱同仁，並請相關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專員蕭全佑 0113 1600 組長李宜貞 0113/1650 專門委員范惠珍 0114/0940 主任秘書吳思敬 0114/0955		如擬 副校長黃光亮 0114/1030

裝

訂

線

國立嘉義大學 111/01/13
1112000012

國立嘉義大學 110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民雄校區行政大樓 2 樓簡報室、新民校區管理學院 4 樓 D01-414 會議室（視訊會議）

主席：艾群校長　　紀錄：蕭全佑

出席人員：

（蘭潭校區）黃光亮副校長、朱紀實副校長、古國隆教務長、林芸薇學務長、黃文理總務長、徐善德研發長、李鴻文國際事務長(陳希宜組長代)、黃健政處長、陳政見館長、邱志義中心主任、周良勳中心主任、吳思敬主任秘書、陳信良主任、吳昭旺主任、何慧婉主任、陳炫任中心主任、彭振昌中心主任、張俊賢院長、沈榮壽院長兼園藝學系主任、黃俊達院長、陳瑞祥院長兼學位學程主任、張銘煌院長兼獸醫學系主任、莊愷瑋主任、林金樹主任(廖宇賡教授代)、蘇文清主任、陳世宜主任、王文德主任(許育騰技佐代)、江彥政主任、蔡文錫主任、侯金日學位學程主任、余昌峰主任、李瑜章主任、林仁彥主任、洪敏勝主任、陳清田主任、許政穆主任(葉瑞峰教授代)、謝奇文主任、林肇民代理主任、許成光主任、陳淑美主任、許富雄主任、張心怡主任、陳立耿主任

（民雄校區）陳明聰院長兼附小校長、洪如玉中心主任、張淑媚主任、張高賓主任、洪偉欽主任、宣崇慧主任、吳雅萍主任、王思齊主任、陳政彥主任、龔書萍主任、池永歆主任、廖瑞章主任、陳虹苓主任

（新民校區）吳泓怡院長(蔡進發主任代)、蔡進發主任、林億明主任、張景行主任（陳旻男副教授代）、張瑞娟主任

列席人員：　侯龍彬學生代表、林讓秀學生代表

請假人員：　楊德清副校長、張宏義主任、張淑雲主任

壹、 致贈聘書

致頒本校 111 年度新聘特聘教授聘書：

植物醫學系**郭章信**教授、電機工程學系**謝奇文**教授、教育學系**林樹聲**教授、特殊教育學系**陳明聰**教授、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凌儀玲**教授、電子物理學系**陳思翰**教授。

貳、 本校獲教育部驗證審查為「教育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學校授證儀式

本校經教育部依「教育部辦理大專校院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輔導及驗證審查實施要點」驗證審查為「**教育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學校，驗證審查總得分為 93.2 分，認可效期 3 年(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查 109 年度全國僅 8 校通過管理制度驗證審查獲得 3 年管理效期。本案並獲教育部部長於 110 年 11 月 8 日 110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環境安全衛生主管聯席會議」授證在案。

參、 頒獎

一、 頒發 110 年度產學合作績優教師及績優中心獎：

(一) 產學合作績優教師獎（全校前十名）:

1. 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葉郁菁**教授
2. 生命科學院生物資源學系**邱郁文**副教授
3. 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艾群**教授
4. 理工學院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陳錦嫣**講師
5. 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洪滉祐**教授
6. 農學院園藝學系**沈榮壽**教授
7. 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黃文祿**助理教授
8. 農學院景觀學系**曾碩文**助理教授
9. 師範學院輔導與諮商學系**張高賓**教授
10. 生命科學院水生生物科學系**陳哲俊**副教授

(二) 產學合作績優教師獎（各學院第一名）

1. 師範學院教育學系**姚如芬**教授
2. 人文藝術學院應用歷史學系**談珮華**教授
3. 管理學院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鄭天明**教授
4. 農學院植物醫學系**宋一鑫**副教授
5. 理工學院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周良勳**副教授
6. 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黃健政**副教授
7. 獸醫學院獸醫學系**羅登源**教授

(三) 產學合作績優中心獎

產銷履歷驗證中心

二、 頒發 110 年度電話禮貌測試行政單位及教學單位前三名：

(一) 行政單位：第 1 名**國際事務處**、第 2 名**校友中心**、第 3 名**主計室**。

(二) 教學單位：第 1 名**電子物理學系**、第 2 名**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第 3 名**人文藝術學院**。

肆、 本校 110 年度校務研究專案分享

(一) 專案分享一：建立蘭潭路燈管理系統

報告人：總務處營繕組**王勝賢**組長

(二) 專案分享二：運用政府補助資源更新教學設備達成節能減碳之目的

報告人：總務處營繕組**陳嘉良**專案技士

伍、 主席報告

副校長及各位主管，大家午安。今天是本人任期內最後一次主持行政會議，這四年行政團隊及學術團隊對學校的協助良多，前面 2 個校務研究專案分享案例，為提升校務運作，行政團隊在實務上已應用科技跟能源技術，也感謝環境保護及安全管理中心邱組長協助本校參加 2021 年世界綠色大學評比，全世界共有 956 所學校參加，獲得 267 名的佳績，近期本校獲經濟部水利署 1,100 萬元水資源方面的補助，有助於水資源節省，期望本校 2022 年評比能夠再進步。

學校永續發展方面，在高等教育體系競爭日漸激烈及資源取得日漸困難的情況下，如：教職員工薪資調漲，教育部僅補助 3/4 的經費，剩餘 1/4 需要學校自籌，專案人員的部分則全由學校自籌，同時在少子化影響下，學校收入減少，各系所可用的經費隨之減少，因此嘉義大學永續發展必須繼續進行。在節流方面，學校主計室與人事室已著手檢討未來師資合理化的分配；開源方面，感謝教育部補助 1,450 萬元提升學校網路設備，各系館網路主幹線將由網速 1G 提升至 10G，建議系所主管能夠將系館內部現有網路設備(10Mbps 至 100Mbps)隨之提升，使學術網路達到應有效能。此外，感謝電子計算機中心將現有校務行政系統在行動載具上的效能提升，也希望能夠在學術端加強；行動載具的科技應用有無限發展可能，期許學校教職員能跟上科技時代潮流。大概由於是本人最後一次主持行政會議，諸多肺腑之言，期望各位主管能持續為嘉義大學永續發展努力。

最後，謝謝各位在這四年裡的協助，讓校務發展的更好，在此再次感謝各位。

陸、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決議暨執行情形

決定：紀錄確立，執行情形同意備查。

柒、 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 110 年度電話禮貌測試結果，提請報告。

說明：

一、 本年度受測計有 64 個單位，分數均達 90 分以上。

(一) 行政單位：第 1 名國際事務處、第 2 名校友中心、第 3 名主計室。

(二) 教學單位：第 1 名電子物理學系、第 2 名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第 3 名人文藝術學院。

二、 108 年至 110 年電話禮貌測試成績說明如下：

(一) 比較 108 年至 110 年成績，90 分以上(第一等第)單位數比率分別為 95%、90%及 100%。

(二) 顯示本校各單位皆已具備良好的電話禮貌，請各單位持續辦理，傳承良好之服務品質。

三、 相關資料已公告於秘書室網頁服務品質/電話禮貌專區，請各單位瀏覽卓參。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高教深耕計畫總管考辦公室)

案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執行情形，提請報告。

說明：

一、 統計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含 A 主軸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B 主軸發展學校特色、C 主軸提升高教公共性及 D 主軸善盡社會責任)、資本門、附錄、109 年滾存款等經費之執行及總登帳進度說明如下：

(一) 主冊執行率為 99.57%，滾存款計有人事費 210,990 元。

(二) 主冊資本門執行率 100%。

(三) 附錄一執行率為 93.22%；附錄二執行率為 100%，總登帳率 100%。

(四) 109 年滾存經費執行率為 100%，總登帳率為 100%。

主冊-各主軸110年補助經費執行率統計表

單位:元

	核定數(A) (經常門+資本門)	實支數(B)	執行率 (B/A)	登帳未支數 (C)	總登帳率 (B+C)/A	餘額 (D=A-B-C)
A	26,424,486	26,415,319	99.97%	0	99.97%	9,167
B	12,777,832	12,594,065	98.56%	0	98.56%	183,767
C	2,035,469	2,035,469	100%	0	100%	0
D	3,140,163	3,140,163	100%	0	100%	0
總管考	2,199,577	2,181,521	99.18%	0	99.18%	18,056
USR-Hub	2,200,000	2,200,000	100%	0	100%	0
合計	**48,777,527**	48,566,537	99.57%	0	99.57%	210,990

主冊-各主軸 110 年資本門經費執行率統計表

單位:元

執行單位	核定數	實支數	執行率	登帳未支數	總登帳率	餘額
A	3,341,651	3,341,651	100%	0	100%	**0**
B	5,730,180	5,730,180	100%	0	100%	**0**
C	278,435	278,435	100%	0	100%	**0**
D	592,734	592,734	100%	0	100%	**0**
總管考	116,589	116,589	100%	0	100%	**0**
合計	10,059,589	10,059,589	100%	0	100%	**0**

附錄-110 年補助經費執行率統計表

單位:元

計畫別	核定數	實支數	執行率	登帳未支數	總登帳率 (含實支及登帳未支)	餘額
附錄一：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學生事務處)	9,761,000	9,099,000	93.22%	0	93.22%	662,000
附錄二：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750,000	750,000	100%	0	100%	0

備註：附錄一計畫經費為教育部核定補助數(不含學校募款 440 萬元)。

109 年滾存經費執行率統計表

單位:元

執行單位	109 年 滾存經費額度	支用數	執行率	餘額
B-發展學校特色-持續健全校內法規、彈性薪資、跨領域整合，提供優質教研及產學環境(人事費)	203,290	203,290	100%	0
A-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教師專業成長(業務費)	134,041	134,041	100%	0
B-發展學校特色-管考(業務費)	253,994	253,994	100%	0
B-發展學校特色-推動食農產業菁英教育與食農產業菁英教研中心(設備費)	745,500	745,500	100%	0
合計	1,336,825	1,336,825	100%	0

二、依教育部 110 年 12 月 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00159476 號函示，本次第一部分主冊考評作業，將由教育部進行書面審查，並依各校至高教深耕計畫平臺網站填報之績效指標達成情形、經費執行情形與各校網站公開執行成效等併同考評。計畫書已由各主軸撰寫，並經撰寫小組潤飾及總管考辦公室排版彙編成冊，依規定於 111 年 1 月 10 日前送達教育部，同時將本計畫書及年度成果亮點中英文版上傳教育部管考平臺，教育部預計於 111 年 3 月底前確認考評成績後，核定 111 年補助經費。

三、本計畫 111 年規劃新增推動策略如下，歡迎本校師生踴躍參與或提出計畫:

(一) 補助本校執行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之材料費用，增加教師及學生參與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之意願，以培育學生強化專題實作能力，提升學生未來繼續攻讀碩博士班或進入職場之競爭力。

(二) 為致力使本校成為嘉雲南山海平原知識及社會福祉推動中心的目標，呼應大學善盡社會責任之使命，111 年規劃徵求師生團隊，針對在地活化及地方創生，聚焦特定問題，用創新方式解決議題，落實永續發展，本計畫預計 1-2 月份舉辦說明會及系列工作坊，協助師生就探尋的在地議題形塑構想書，據以推動實踐，並經校內評估後，推派符合之申請案報名嘉義市政府有事青年在地實踐行動學習計畫。相關資訊公告在教務處及高教深耕計畫網頁最新消息，歡迎有興趣的師生與教務處(高教深耕計畫 A 主軸)連繫。

決定：洽悉。

※臨時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科技部修正「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第四點，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請計畫主持人依說明二、三配合辦理，提請報告。

說明：

一、依據 110 年 12 月 28 日科技部科部綜字第 1100075575 號函辦理。

二、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已獲核定補助執行中之計畫，應確實依自訂標準核實支給工作酬金或研究津貼，**其中專任人員、大專學生及研究生兼任人員均不得低於科技部旨揭規定最低金額**，所需經費請於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內勻支。

(一) **專任人員月支酬金不得低於下列金額：**

1. 專科級：新臺幣（以下同）二萬八千三百元。
2. 學士級：三萬三千八百元。
3. 碩士級：三萬八千六百元。

(二) **學生兼任人員每月研究津貼／工作酬金均應至少支給新臺幣六千元。**

三、 **目前執行中之科技部計畫如未達前項科技部規定標準者**，惠請計畫主持人（或代理人）於請領 **111 年 1 月份薪資/助學金前**，**攜帶計畫主持人印章**至研究發展處洽李文茹專案組員辦理契約書變更，以修正計畫項下專/兼任研究助理之約用金額。

四、 本案業於 111 年 1 月 5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全校各教學、行政、研究單位及全體教師知悉。

決定：洽悉。

捌、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訂定本校海報、布條及旗幟張貼懸掛管理要點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為管理本校校園戶外海報、布條及旗幟張貼懸掛，以維校園整體環境之整潔美觀，擬訂定本校海報、布條及旗幟張貼懸掛管理要點。

二、 檢附要點草案總說明、草案逐條說明、草案全文及奉核可提案簽（請參閱附件，第 1 頁至第 6 頁），請卓參。

決議：

一、 **修正通過，修正要點第 1 點：「…為管理校園戶外海報、布條及旗幟張貼懸掛，以維護校園整體環境之潔、美觀…」；修正為：「…為管理校園海報、布條及旗幟張貼懸掛，以維護校園整體環境之潔、美觀…」。**

二、 **建議事項如下：**

(一) **要點第 4 點，海報、布條及旗幟內容除應註明活動單位或協辦單位名稱，增訂如有指導單位，應註明指導單位名稱。**

(二) **增訂申請張貼懸掛資料，經受理單位核章註記後，始得張貼之規定。**

(三) **增訂違反張貼行為之處置規定。**

三、 **另建議本校學生社團海報張貼要點第 5 點之張貼時效宜調整放寬與**

本要點第 2 點第 2 款張貼期限一致。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工友工作規則部分規定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因應行政院修正工友管理要點第 11 點，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配合該要點、公務人員請假規則、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動基準法等法規先前修正，一併於本次修改本校工友工作規則。

二、 檢附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草案全文及奉核可提案簽（請參閱附件，第 7 頁至第 23 頁），請卓參。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條文第 4 條第 1 項：「本校僱用之工友應注意其品德，並應具備條件如下」修正為：「本校僱用之普通工友應注意其品德，並應具備條件如下」。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師生及民眾意見處理原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本次修法係因「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及「政府服務躍升方案」等行政規則及方案名稱變更，爰配合修訂相關法源依據，並參酌修正文字。

二、 另修訂第 9 點後續追蹤之資料分析陳核之辦理期限，由每學期改為每月，以利即時追蹤意見處理案改善情形；新增意見反映紀錄單有關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以符合相關規範。

三、 檢附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政府服務躍升方案、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草案全文及提案奉核可簽（請參閱附件，第 24 頁至第 37 頁），請卓參。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情形如下：

一、修正規則第 7 點第 1 項第 2 款第 2 目之 2：「各單位意見信箱，無須…目前正在處理，並儘速於 6 日內回復寄件人。」修正為：「各單位意見信箱，無須…目前正在處理，並儘速於 6 日內回復寄件人為原則。」

二、修正規則第 8 點第 1 項第 3 款：「類似案情若重復 2 次以上，應由處理單位將問答內容建置所屬網站常見問答欄(Q&A)，以方便使用者查

詢。」修正為：「類似案情若重複 2 次以上，得由處理單位將問答內容建置所屬網站常見問答欄(Q&A)，以方便使用者查詢。」

※提案四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本校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第 9 條、第 42 條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為使實習相關事宜之審核會議能更符合時效性、簡化重複審查之行政程序，實習相關事宜於召開教育實習審查小組會議前需事先經教務處、產學營運及推廣教育處及各系所先行審，故修改第 9 條教育實習審查小組成員為師資培育中心各組組長及師資培育中心專任教師。

二、 為符合法規體例一致性，修改第 42 條部分文字。

三、 本辦法修正案業經師資培育中心 110 年 10 月 5 日中心業務會議、110 年 12 月 7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議修正通過。

四、 檢附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草案全文、相關會議紀錄及奉核可提案簽（請參閱附件第 38 頁至第 53 頁），請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玖、 臨時動議(無)

壹拾、 建議事項

※建議人：侯龍彬學生代表

事由 1：同學反映本校蘭潭校區第 1 停車場部分區域，因靠山側地勢較陡且地面易長青苔，常有 1 台機車倒下壓到其他機車，造成機車連環倒下情形。另機車停車格線較模糊，常有 2 台機車停 3 個停車格的情形發生。能否請總務處至現場評估狀況及處置。

決定：請總務處至現場了解，停車格較模糊的位置補劃格線，另評估處理長青苔部分處理改善措施。

事由 2：老師及同學反映本校蘭潭校區第 1 停車場往生物資源學系方向一帶網路訊號較差，能否請電子計算機中心做測試與評估改進。

決定：請電子計算機中心至現場了解及改善網路訊號。

事由 3：登山社使用攀岩場時，發現部分安全措施及岩石脫(掉)落情形，能

否請體育室進行協助了解及改善。

決定：請體育室至現場了解並協助改善設施。

壹拾壹、 主席結語(略)

壹拾貳、 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